

要婚姻还是要房子？
蜗居族的另一面人生

杨娃娃的

婚姻报告书

吴俣阳◎著

第一部反映剩男剩女酸甜苦辣的情感小说
第一部宣传婚姻质量的“围城”小说
一部真实描写80后婚姻现状的大剧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娃娃的
婚姻报告书

吴俣阳◎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策 划: **含章****行**文 · 点识成智

责任编辑: 宋 春

特约编辑: 左 夕

装帧设计: 回归线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杨娃娃的婚姻报告书 / 吴俣阳著.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6
ISBN 978-7-5463-2545-3

I . ①杨 … II . ①吴 …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40370号

书 名 : 杨娃娃的婚姻报告书
著 者 : 吴俣阳
出 版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 :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mm × 1194mm 1/16
印 张 : 16.25
字 数 : 250千字
版 次 : 2010年6月第1版
印 次 :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463-2545-3
定 价 : 26.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发行部负责退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恋爱是个大问题 / 001

第二章 女超人中了毒 / 010

第三章 业余作者陈小远 / 018

第四章 眼镜作家 / 027



第五章 要让生活变得有质量 / 035

第六章 租个男人谈恋爱 / 041



第七章 一米阳光，丽江 / 056

第八章 被弃女子失恋综合征 / 080

目

第九章 婚姻介绍所征交最可爱的男人 / 089

第十章 逼上梁山去相亲 / 101

·
001



第十一章 爱情帮你办 / 114

第十二章 这个男人有点儿热 / 127

第十三章 奥运婚礼进行时 / 143

第十四章 要个小孩不是玩儿的 / 155

第十五章 金融危机大风暴 / 179

第十六章 臭豆腐干也是个宝 / 195

第十七章 按揭买房交响曲 / 206

第十八章 要房子还是要婚姻 / 222

第十九章 和爱情一起跌入幸福的天堂 / 236

第二十章 希望？终点还是起点 / 246

第一章 恋爱是个大问题

杨娃娃有些与众不同。不风姿绰约却顾盼生姿，不妖娆冶艳却风情万种。

杨娃娃走起路来总是昂首挺胸，眼睛平视前方，从不左顾右盼；说起话来总是字正腔圆，生怕别人听不清从她嘴里吐出的每一个字。杨娃娃既没有太多的清高可以让她瞧不起身边的人，也没有不可一世的卓越才华可以供她挥霍浪费，更没有多余的青春可以让她继续蹉跎自己的人生。同事们喜欢她，朋友们喜欢她，男人们喜欢她，女人们喜欢她，可唯独没有一个男人愿意把她娶回家。

杨娃娃很纳闷，像她这样长相并不算丑的女人为什么就没有一个男人向她抛出爱的橄榄枝呢？她的生活总是那么忙碌，和她的工作一样，每天都是按部就班地重复着一件又一件让她浑身都变得麻木的动作——起床、刷牙、洗脸、化妆、梳头，然后拎着手提包急匆匆下楼，在胡同口的小摊贩那儿买上两根金灿灿的大油条，一边放在嘴里咬着，一边站在附近的公交站牌下等过路的公交车，再跟着等车的人群费力地挤上车，随着摇摆的车身剧烈地摇晃着她那苗条的身体，直到报站员略带嘶哑的声音“建国门站到了”响彻广播中的时候，她才跟着下车的人群像泥鳅一样滑下车去，然后极为自信地拉

一拉挎在肩上的单肩包，昂着头，一脸春风地朝风尚大厦走去。接下来，就是没完没了地看稿、改稿、编稿、约稿，直到中午休息时再跟同事一块嘻嘻哈哈地走到楼下的食堂打饭，吃过午饭稍事休整后，又重新返回办公室继续工作，直到下午五点半，便迫不及待地挎着她的单肩包下楼，出现在公交站牌前。等候、挤车、下车、上楼、做饭、吃饭、洗澡、上床看电视，最后关灯睡觉。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她开始在这种没有休止的重复中深切体会到生活的枯燥与无聊，总是想给这平静如水的生活注入一丝新的活力，不是变着花样给自己做各种好吃的，就是不停地给自己换上新衣服，抑或给自己安排各种各样的社交活动，直到这些都让她腻味厌烦了，她才明白生活的本质原本就是一条没有创新的机械化流水线，便不再那么刻意强求自己做这做那了。

然而，闲不下来的杨娃娃在对美食和服装失去兴趣后，突然深切地感受到自己由来已久的孤独。过去，她总是把这份孤独藏得很深很隐蔽，不让任何人瞧出端倪来，于是不管她出现在哪里，目光里总是流溢着明媚的光彩，顾盼生姿，见到她的人私下里都在说，像杨娃娃那么美丽的女人即使不结婚也不会感到寂寞孤单的，要不她的眼神为啥每天都是那么神采奕奕呢？杨娃娃是不是谈恋爱了？女同事们老远看见她就开始议论纷纷，等她取下单肩包扔在办公桌靠里的角落上，她们便蜂拥而上，嘻嘻哈哈地指着她红润的脸蛋要她交代爱情战果。杨娃娃有些愕然，却又不想让她们捕捉到她内心的隐蔽，只是盯着她们微微一笑，露出一口雪白整齐的贝齿：“你们就等着吃喜糖好了！”可等女同事们转过身回到各自的位置开始忙碌起工作时，她的脸上就挂不住了，是啊，她早就该谈恋爱了，可她喜欢的男人看不上她，喜欢她的男人好像一个也没有，她该去找谁谈恋爱呢？

这些天，杨娃娃一直笼罩在一种虚幻的光环里。当同事们一再艳羡她那莫须有的恋情时，她总是对着她们露出阳光般灿烂的笑脸：“你们会见到他的，不过他现在还不想跟你们见面，他很腼腆的，就像大男孩一样，见了生人脸都会红的。”她总是这样欺骗着所有关心她的同事，最后连她自己也不得不被这种幸福的假象所包围，工作的时候总是扬着眉毛哼唱着幸福的歌儿。同事们一听到她哼起来，就会纷纷掉转过头来对她的幸福表示最最甜美的祝福，而这种祝福又加深了她的自我认同感，一时间，她真的觉得自己正和一个英俊得无法形容的男人谈着一场轰轰烈烈、海枯石烂的宛如古希腊神

话一样美好的恋爱。那个男人是谁呢？她总是在抓着签字笔在稿纸上改改划划的时候想起那些经常在电视上看到的大众男明星的面庞来，有吴彦祖、佟大为、刘德华、张学友，甚至还有好莱坞大帅哥汤姆·克鲁斯以及著名的足球明星贝克汉姆，好像他们的一颦一笑都会作为献给她的礼物只呈现给她一个人，可到底会是谁呢？杨娃娃轻轻笑着，他们当中到底会是哪一个把她娶回家呢？

吴彦祖？人家已经有女朋友了；刘德华？听说他十多年前就和马来西亚的朱丽倩秘密结婚了；佟大为？长着一张娃娃脸，谈恋爱还行，可做丈夫就差点儿意思了；张学友？早就娶妻生子了；贝克汉姆？长得太英俊了，给了她安全感……所有带着微笑出现在她眼前的顶级帅哥都被她一个一个“枪毙”掉，可还剩下谁呢？她轻轻抬起头朝门外瞥了一眼，正好看到保安刘伟从门前快步走过。刘伟？小伙子长得倒是精神，就是文化层次和自己有着很大的差距，杨娃娃不禁皱起了眉头，看来不仅自己的婚姻问题一时半会儿还不能落实，就连要找个可以谈谈恋爱的男人都相当困难，所有的梦幻在瞬间化作了泡影，她不再为那种虚假的幸福感到快乐和愉悦了，情绪一下子失落到了极点，难道她杨娃娃真的只能找像刘伟那样的男人去谈一场恋爱吗？

下了班，杨娃娃和同事罗小希勾肩搭背地一路笑着走出风尚大厦，两个人在公交站牌前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忽然发现一个熟悉的身影抱着一个大西瓜从她们边上擦身而过，罗小希连忙拉了拉杨娃娃，朝她努了努嘴：“你看，那谁不是咱们单位的保安吗？这才几月份，他就抱个西瓜回来吃，不冰掉他的牙才怪！”

“谁？”杨娃娃下意识地转过头，朝罗小希手指的方向望去，忽然抿嘴笑着说，“是刘伟啊！人家有名字的，不叫那谁。”

罗小希哈哈一笑，伸手点着杨娃娃的鼻尖：“我从来记不住那帮保安的名字，看样子你倒跟他们挺熟的啊？”

“也不是很熟，前几天我到楼下仓库往楼上搬杂志，多拿了几本，电梯正巧坏了，我只好爬楼梯上来，刚爬上楼梯就绊了一下，杂志全掉地上了。”

“哈哈，是那个小保安英雄救美了吧？”罗小希紧紧盯着她打趣着，“让我来猜一猜当时我们的杨娃娃小姐和小保安到底上演了一出什么好戏，嗯，杂志掉到地上后，小保安肯定奋不顾身地抢先一步跑到杨娃娃小姐面

前，然后一声不吭地帮你把那堆杂志捡起来，你呢，看着小保安那么卖力地替你捡杂志，有些过意不去，连忙蹲下身来和小保安一块儿捡杂志，结果呢，你的脸撞到了小保安的屁股上，小保安警觉地回过头来寻找袭击目标，找了半天却看到一张羞红了的脸，小保安这才回过神来，原来是我们的杨娃娃小姐趁机吃人家的豆腐……”

“罗小希！”杨娃娃伸手在她胳膊上轻轻拧了一下，“叫你损我！你再说我就叫刘伟了。”

“叫刘伟？”罗小希仍然沉浸在刚才那个现编现演的故事中陶醉不已，盯着杨娃娃笑个不停，“我看你就是吃人家小保安的豆腐了！”边说边觑着刘伟的背影，“不过你还别说，那小保安长得倒真挺精神的，我要是个打工妹的话早就把他泡上手了。”

“你也不害臊！”杨娃娃嗤嗤笑着，“最近跟你男朋友怎么样了？小心被你男朋友听到了休了你！”

“休了我？求之不得呢！”罗小希嗤之以鼻地说，“那种没出息的男人我早就想扔了再换一个了。”说着，神秘兮兮地看了她一眼，“要不是你已经谈恋爱了，我就把他让给你了！”

“去你的！我才不要你丢掉的垃圾呢！”

“老实说，你那个男朋友到底是做什么的？”罗小希对杨娃娃的男朋友一直好奇，“你说你们也谈了一段时间了，怎么还不把他带来让大家瞧瞧？”

“不是说他怕见生人嘛！”杨娃娃喃喃咕咕地说。

“怕见生人？”罗小希撅着嘴，“你就哄人吧。这年头哪还有见了生人就脸红的男人，是条件太好怕我们看上了把他抢走吧？”

“好什么啊？还不是很普通的人嘛！”

杨娃娃越不想说，罗小希越对她的男朋友感到好奇，拉着她的胳膊问：“杨娃娃，你跟我说说，你那个男朋友到底是何方神圣？丑媳妇总得见公婆的，迟早我们大家也得见面的，你再瞒着我们就够意思了。”

“真的没什么好说的。”杨娃娃摇了摇头，“罗小希，你这人怎么变得越来越八卦了，我谈个男朋友，你哪来那么多问题要问？”

“我这不是关心你嘛！你说你刚来北京才一年多一点儿时间，我们当然得好好替你把一把关了。你说你要是碰上个坏人怎么办，这年头感情骗子还少啊？你没听说吗？广告部的孙小红前些日子被她男朋友甩了，那男的可鬼

了，不仅把和孙小红同居时买的所有东西全拉走了，临走前还把孙小红卡上的钱都取走了。”

“啊？不会吧？”杨娃娃不相信地瞪着罗小希，“怪不得这几天我在走廊上碰到孙小红，她总是戴着个墨镜。”

“可不是？她眼睛都哭肿了，怕人看见呗。她刚恋爱的时候哪一天脸上不是笑开了花，一个外地来北京打工的女孩子，好不容易碰到一个真心对她好的北京男人，乐都乐死了，哪能想到会碰上这样的事？”罗小希认真地看着杨娃娃，“杨娃娃，我可不是吓唬你，咱们都是外地人，有什么事大家先通声气儿，需要帮忙的时候大家都会站在同一条战线上替你擂鼓助阵的。”

“至于吗？”杨娃娃轻轻叹口气，“罗小希，我不会遇到那种男人的。”

“你就这么肯定？”罗小希好像有特异功能，能预测到杨娃娃的恋爱肯定会遭遇到和孙小红同样的事似的，瞪大眼睛看着她说，“孙小红就是大家的前车之鉴。你看她平时那个精明劲，再看看你，你觉得你比她对付男人更有手腕吗？她那么聪明的人都在阴沟里翻了船，就甭提你了。好了，你就别卖关子了，男朋友到底是做什么的？”

罗小希最终目的就是想让杨娃娃说出那个神秘的男朋友到底是谁。这可让杨娃娃头疼了，不断踮起脚尖朝远处眺望着：这该死的公共汽车怎么还没来？要再不来，自己非得被罗小希逼问得发疯不可。男朋友？哪来的男朋友啊！杨娃娃撇了撇嘴，真想大声告诉罗小希，她根本就没什么男朋友，可想了一想，罗小希那个大嘴巴，要是让她知道自己谈恋爱的事是假的，明天自己还不成为办公室甚至是全公司的焦点人物啊！她突然恨起自己来，为什么要欺骗大家呢，没有男朋友、没谈过恋爱就是一件可耻的事吗？

“杨娃娃，你还真沉得住气，打算瞒我们一辈子啊？”罗小希伸过手轻轻地在她肩上捏着，目光里充满了对杨娃娃迅速作出回答的期待。

“你这个人！”杨娃娃睃着她，“真拿你没办法！他不就是个搞创作的嘛，又不是三头六臂，有什么好说的？”杨娃娃被她逼得急中生智，忽然想起对门住着个戴眼镜的作家，连忙把这个作家搬出来，打算把罗小希敷衍过去。

“搞创作的？”罗小希吃了一惊，“那不是作家吗？”

杨娃娃点点头，脸上却有些发烫。要是对门那个眼镜先生知道她在外边告诉别人他是她的男朋友，一定会笑掉大牙的。都是这个该死的罗小希，非

要逼着问她男朋友是干什么的，要不胡乱诌出个人来她一定不会放过她的。还有那该死的公共汽车，也不知道今天到底是怎么了，一辆也没来，再这样下去，罗小希非得继续问她男朋友长什么样，身高有多高，脸上有没有麻子等诸如此类的问题不可。

但罗小希却不关心这些问题。她忽然问杨娃娃：“那个作家是不是有五十岁了？”

“啊？”杨娃娃吃惊于罗小希的想象力，对门那个眼镜先生明明只有三十出头，人虽然木讷，看上去倒相当精神，罗小希怎么会一听到作家就以为人家是五十岁的半老头子呢？“人家才三十岁出头！”杨娃娃纠正着罗小希。

“还是个年轻作家！”罗小希笑得不怀好意，那双水灵灵的大眼睛忽闪忽闪地盯着杨娃娃，“作家都有些毛病，你可要小心了。”

“毛病？”杨娃娃不知道罗小希脑子里哪来那么多奇怪的想法，摇着头说，“他没毛病，他从来都不生病。”

“看来你们在一起很久了。”罗小希盯着她的眼睛，“要不你就不会知道他从来不生病了。”

“啊呀，你有完没完啊？”杨娃娃烦了，皱着眉头盯着罗小希，“罗小希，你这人什么都好，就是这张嘴巴不太好，一说起话来就像开了的机关枪没完没了的，我真受不了你了！”

罗小希继续笑着：“我是为了你好嘛！这个周末我去你家看你，一定叫上你那个作家，我有很多文学上的问题一直想找个作家请教一下呢！”

“啊？”杨娃娃懵了。她不知道罗小希是故意使坏想识破她的谎言，还是真的有什么文学上的问题要请教作家，瞪着疑惑的眼睛看着她，“这个周末我要去他家里，下周吧，下周咱们再说。”

“就你事儿多。”罗小希笑道，“就下周吧，下周你可不许找理由不让我们去见你的大作家哦！”

“我们？”

“当然了。我们办公室全体同事对你的事都非常关心，我们的主编苏婉前一阵还说了，杨娃娃要再不谈恋爱，就得发动大家的力量给你物色对象了。”

“啊？不会吧？”杨娃娃彻底蔫了。她没想到罗小希还给她设置了这么多难题，在心里恨恨地骂着，罗小希啊罗小希，你怎么像唐僧一样没完没了？啊，我杨娃娃到底欠了你们什么，为什么非要来看我的男朋友？我们又

不是动物园里关着的动物，为什么非要给你们看啊？正想着，罗小希乘坐的公共汽车到了，杨娃娃连忙伸手往前一指：“罗小希，你坐的车到了！”

罗小希还想说什么，杨娃娃立即把她往排着队的人群里用劲一推，伸手对着罗小希使劲挥了挥：“上车吧，要再不走，还不知道下辆车什么时候到呢。”

罗小希想想也是，路上这么堵，要再不走，等下辆车来时可能会在一个钟头以后，只好咂吧着嘴跟着滚滚人潮挤上了车。杨娃娃抬起手腕看了看表，六点了，天都黑了下来，怎么回家的公交车还没到？正纳闷着，又看到穿着一身土黄色保安服的刘伟拎着两半切开的西瓜穿过人流从她身边走了过来。杨娃娃定睛一看，原来在公交车站牌右边不远处摆着一个西瓜摊，刘伟买了一个半生不熟的西瓜，于是又抱了来要求摊主换一个。

刘伟和摊主吵了起来。在争吵的过程中，摊主趁人不备，把刘伟手中的西瓜抢过来往地上重重一砸，继而指着刘伟的鼻子大声叫了起来：“你把西瓜砸烂了，不能换！要换你就还我一个完整的西瓜！”

“你这人怎么不讲理呢？”刘伟抬起头争辩着，“明明是你把西瓜抢走砸到地上的，怎么说是我砸的呢？”

“不是你砸的还会是谁砸的？”摊主蛮横地瞪着刘伟，“想吃西瓜你就掏钱买，在我这儿撒什么野？”

“谁撒野了？明明是你把生西瓜卖给我，我来找你换有什么不对的？可你却把它砸了，你这人怎么不讲理呢？”

“谁不讲理了？谁看见我砸了西瓜？明明是你自己砸的，你倒赖我头上了！”摊主一边大声嚷着，一边握起拳头，做出要打人的动作，挑着眉毛瞪着刘伟，“你还买不买了？想吃就再掏钱买，我给你个大点儿的。”

“你砸了我的瓜，你得赔我啊！”刘伟不甘示弱地瞪着摊主，“你卖生瓜就已经不对了，现在又把西瓜砸烂了，有你这么做生意的吗？”

“谁说我砸了你的瓜？”摊主伸手揪住刘伟的衣领，“你要不买西瓜，就赶紧给我走人，要不我这拳头可不认人！”

“你！”刘伟瞪着他，“你也太不讲理了！怎么能这样呢？”

“怎么能咋样？你说我咋样的？”摊主举起切西瓜的刀往已经切开的半个西瓜上一插，那红瓢水立即顺着板台流了下来，紧接着摊主又把刀抽出来紧紧握在手里，咬牙切齿地瞪着刘伟，“小子，想打架是吗？”

“我就想打架了怎么样？”刘伟是个血气方刚的小伙子，哪里受得了这

等窝囊气，把袖子捋到胳膊上，两腿分开往后挪动了半步，双手紧握，摆出一副格斗的架势，以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瞪着摊主，“老子奉陪到底！有种你就放马过来！”

“过来就过来！我怕你了吗？”摊主举着刀就朝拉开架势的刘伟扑了过来。两个人立即扭打在了一处。

这一切都被站在公交站牌下等车的杨娃娃看在眼里，虽然从架势上来看刘伟是练过的，可刀子是不长眼睛的，万一伤了人怎么办？她正替刘伟着急，回家的那辆公共汽车已经驶进站了，望着一波一波的人群争先恐后地往车上挤，杨娃娃不禁皱了皱眉头，拉了拉挎包，准备跟在人群后一起往车上挤，可她还是不经意地回头瞥一眼西瓜摊的方向，这一瞥可了不得了，摊主手里的那把刀的刀尖已经快要抵到刘伟的脖子了，她想也没想就从人群中钻了出来，飞一般地跑到西瓜摊前，大喝一声：“不许动！住手！都不许动！”

刘伟和西瓜摊主听到她的叫声都呆住了。

“我是警察，听到了没有？把你的刀子放下！”杨娃娃不知从哪儿生出的勇气，指着西瓜摊主厉声呵斥着，“再不放下我可就要逮人了！”又看了看盯着她一脸茫然的刘伟，“还有你，还握着拳头干吗？放下！都给我放下来！”

西瓜摊主和刘伟都不自觉地朝后退去。杨娃娃还想说些什么，一抬头，西瓜摊主看到了从远处走过来的城管，早已跑得无影无踪，只剩下刘伟目瞪口呆地看着她。

杨娃娃对着他呵呵一笑，伸手在他胳膊上打了一下：“傻小子，还愣着干嘛？等着人家再回来拿刀子捅你啊？”

“啊？”刘伟这才反应过来，伸出手想要握住杨娃娃的手，又果断地抽了回去，不自觉地在土黄色的保安服上擦了擦，“不好意思，今天这事真不知道该怎么谢你了。”

“不用谢我。咱们都是一个公司的，碰上有谁被欺负当然得帮上一把。”杨娃娃看着地上被砸烂的西瓜，“我都看见了。这帮做生意的人太不厚道了。”

刘伟尴尬地笑笑：“今天发工资，我们屋里几个保安非要我请他们吃西瓜。我说这还没到夏天，西瓜又凉又不好吃，可他们就要我买，所以……”

杨娃娃盯着他笑了笑，忽然走到西瓜摊前，挑了一个个头最大的西瓜递

到刘伟手里：“他人不在了，欠你的西瓜还是要赔给你的。”

“这个太大了。”刘伟摇着头，“我也是从农村出来的，知道他们来北京做生意的不容易，我就挑个和我刚才买的那个一样大的就行了。”边说边把杨娃娃塞给他的那个西瓜放回原地，又重新挑了个个头小些的捧在手里，对着杨娃娃灿烂地笑着，“你今天帮我这么大忙，要不我请你吃顿火锅吧。”

“不用了。”杨娃娃知道他们干保安的每月挣不了几个钱，连忙抿嘴笑着谢绝，“我还得赶回家做饭，你也赶紧回去吧。要不你那帮朋友就该着急了。”说着，紧了紧挎包，便朝公交站牌下走去。

刘伟看着她走远的背影，摇着头往公司楼下走去。走了没几步，忽然又回过头来，大声叫着杨娃娃：“杨编辑，谢谢你！改天我一定请你吃饭！”

可杨娃娃并没听到他的叫声。她很快就挤进了密密麻麻的等车人群中，各种嘈杂的声音淹没了刘伟的声音，只剩下耳边闹哄哄的人声。杨娃娃被后面赶过来的人群不断往前挤着朝前跑，不是撞在前边人的后背上，就是撞在左右两旁人的肩上，衣服皱皱巴巴的，就连早上出门新换的高跟皮鞋也被踩了一脚又一脚，杨娃娃倒不怕脚被踩疼，却心疼起那双新买的皮鞋。那可是达芙妮的啊，四百多块一双呢，她工作的单位风尚新天地楼下一层就有达芙妮皮鞋的专柜，可专柜经理从不看在她是商厦内刊编辑的面子上给她打折，那天晚上她下班回家，突然心血来潮地跑进楼下新开张的达芙妮专卖店，终于经不住那个店主的推销，又看比商场里卖的价格便宜得多才咬着牙买下来的，这才穿了一天就被踩了，低下头来想看看到底被踩成什么样了，可却什么也看不到，幸好汽车又进站了，她便硬着头皮跟上前面的人跌跌撞撞地往车门口挤了过去。

杨娃娃刚挤上车，后面的人潮就蜂拥着涌了上来，杨娃娃一不小心，一个踉跄撞到前面一个中年男人身上，那男人结实的身躯宛如铜墙铁壁，差点把她一口整齐的牙齿撞飞了，身子还没站稳，后面的人又接着往里使劲推着她，连气都透不过来了。杨娃娃好不容易伸长胳膊拉住扶手，尽量平衡着身体，脚底却传来刚刚被踩的钻心的疼痛，心里不禁感慨，这种挤车的日子得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或许，自己真该找个男朋友了，即使不为了谈恋爱，只是为了结婚，为了结婚后有老公开车接送上下班，她也不能再这样一天一天蹉跎下去了。

第二章 女超人中了毒

一站又一站，每到一站总是不见少人，车上的人反而越来越多。挤在车门口的人大声叫着，朝车下不成队列等着挤上车的人群挥着手：“别上了！等下一辆吧！哎，你们别挤了行不行？再挤大家都走不了了！”

车下挤车的人群压根儿就不理睬车上乘客的劝告，前面的双手死死拽住车门侧过身往上拼了命地挤，后面的张开胳膊使劲推搡着前面的人，一边推一边嘴里吆喝着：“快上快上！再不上就回不了家了！”

这样的对话进行很久，最终在车门勉强关上后结束，还有一些无奈的人被留在了站台。

车子继续在公路上如同蜗牛爬行般缓慢行驶着。车里充满了抱怨声、汗渍味、脚臭味，甚至还有一阵阵狐臭味，连车窗外吹进来的清风都掩盖不住那股恶臭，所有人都皱着眉撅着嘴捏着鼻子，杨娃娃更是觉着一阵阵恶心。她偏转着头，终于找到那狐臭味的来源，原来就是差点儿把她牙齿撞掉的那个壮实汉子散发出来的。她瞪大眼睛盯着他，恨不得一脚把他踹下车，可她偏生又没那个胆量和勇气，只好腾出一只手捂着鼻子，尽量不去想那股味道。她想起了遥远的家乡，那座美丽的江南水城，开始觉得自己选择来北京

也许是个错误的决定。她觉得自己活到二十几岁就从来没决定对过一件事，考大学时她明明是喜欢文科的，可母亲却帮她做主报了理科学院，她甚至连反对一下都没有；大学毕业后，同学提议一起合伙做生意，家里人一致反对，可她一意孤行，最后却发现被同学骗了，还赔掉了父亲给她的创业基金；后来，她又不顾家人劝阻，毅然辞掉了在小城里那份令人羡慕的公务员工作，千里迢迢地跑到北京来当编辑，目的只是为了寻找大学时期没有能够实现的那个文学梦，可现在，在她不得不在拥挤的公交车上闻着一阵阵恶臭时，她开始后悔了，可是天下没有地方可以买到治后悔的药，她知道，开弓没有回头箭，家，她是回不去了，她一定要在北京混出个模样来。但在北京一年多时间，她人样没混出来，倒越来越接近熊样，这和她的理想大相径庭，到底要怎么做才能改变自己这种困窘的状态呢？嫁给北京人！还要嫁给一个有钱的北京人！杨娃娃突然睁大了眼睛，透过眼前一个个黑脑袋留下的空隙朝窗外眺望着，车水马龙、灯红酒绿的北京街头活跃着那么多精神帅气的大小伙子，可谁才是她命中注定的白马王子？

杨娃娃很快便垂头丧气了。她知道，北京男人看不上她，她一没房，二没车，三没钱，工作也不怎样，也不是长得最漂亮的女人，就算她挤破了脑袋去相亲，北京男人也不会选她作为结婚对象的啊！眼瞅着自己年龄一年比一年大，再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混下去，自己不会真的熬成没人要的老姑娘吧？杨娃娃想到这里，心里有点害怕，她的人生规划可没有一项是要朝着单身贵族的方向发展的，可是这挑男人不比挑青菜萝卜，一时半会儿叫她去哪挑个自己满意人家也满意她的好男人呢？

唉！杨娃娃忍不住大声叹口气，随着车身的剧烈摇晃，公交车终于驶向了她住处附近的公交站。车门一开，人流就像潮水般哗地涌了出去，杨娃娃瞪大眼睛顺着人流朝车门口挤着，她不禁讶异着，这一站怎么会有这么多人下车？难道这么多的人都住在她家这幢筒子楼附近吗？杨娃娃一边往车下挤，一边伸出手擦着额上的汗，虽然还没到夏天，可车上这么多人，早就把她热得浑身直往外沁汗，真想抬脚就跑到自己那间屋里，然后痛痛快快地洗个舒服的热水澡，可肚子却不争气地咕咕叫了起来。杨娃娃不禁下意识摸了摸肚子，抬起手腕看着手表，哎呀，都八点零五分了！这该死的车居然开了将近两个钟头！她一边朝前走，一边在心里琢磨着，待会儿回家是在楼下随便买碗米线吃还是在超市里买两包方便面回去充饥呢？好像都不太好，还不

如去市场随便挑些新鲜的时令菜回去炒着吃香，于是大踏步朝前走去，径直往位于自己住的那间筒子楼右边的胡同里拐了进去。杨娃娃知道胡同尽头有个农贸市场，早市、夜市都有，晚上不到九点半以后是不会撤市的，于是三步并做两步小跑着往胡同里钻，还没走上几步，忽然从后面伸过一条漆黑的胳膊来在她脖子底下捏了一把。王八蛋，杨娃娃随即掉转头去找那只咸猪手，却看到一个浑身黑得如同刚从煤窑里出来似的男人从她身边飞快地跑了开去，她一跺脚，刚想破口大骂，那男人却突然回过头朝她哈哈笑着，这让杨娃娃恶心不已，一咬牙，从地上拣起一块小砖头朝那男人扔了过去。那男人眼疾手快，躲开了飞过来的砖头，嘿嘿笑着跑开了。

杨娃娃被这个咸猪手占了不小的便宜，心里别扭得厉害，可又无处发泄，只好自认倒霉，低了头，沿着路灯迅速朝前跑着，再往右一拐，那个又脏又狭窄，散发着浓烈气味的自由农贸市场便出现在了她的眼前。杨娃娃抬头看了看头顶上昏黄的灯光，顺着狭长的水泥通道，慢慢走了进去，那些小摊小贩看到来了个美女，个个都瞪大眼睛招呼着她：“来，姑娘，我这儿的花菜新鲜着呢！还有菠菜、西芹，你看这西兰花多新鲜，刚从地里摘上来的！”“大妹子，佛手瓜要不要，买一个尝尝鲜……”那些蔬菜仿佛都长了主人那样一双色眯眯的眼睛，个个都伸出长长的手臂，努力地拽着她不肯松手。

一时间，杨娃娃裸露的手腕、披肩的长发、绣花的衣襟上面都沾染着它们的气息。杨娃娃只得礼貌地拒绝，对茄子摇摇头，对南瓜苦笑一下，对佛手瓜决然地扭过头去。其实，她热爱所有的蔬菜，也想编辑一本关于蔬菜之歌的书，可是眼前的这些蔬菜不是在唱歌，它们似乎个个瞪大了眼睛在向她发出聒噪的声音，让她对它们无法热爱起来。

比如茄子，在初夏时它们是最美丽的，那个紫啊就像要滴出水来似的。而现在的茄子，蔫不拉叽的，在早春就忽悠冒出来，很显然是来自那散发着塑料气味的大棚，哪还会有茄子的味？这个紫色，看了就不会让人产生食欲。

西芹仿佛吃了激素，长得太肥太大了。

莴笋呢，根部发黑，老茎毕露，像耄耋之年的人，早该退休在家休养了。立春一过，它们就该从餐桌上消失。

佛手瓜从那么遥远的南国运过来，鲜味在途中早已丧失殆尽……

总而言之，眼前的这些蔬菜，错乱了时空，在不该出现的时间出现，在